

黃大仙區議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

c/o WONG TAI SIN DISTRICT OFFICE  
6/F, LUNG CHEUNG OFFICE BLOCK  
138 LUNG CHEU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電話：3143 1120  
傳真號碼：2320 2944  
電郵：wtsdcadm@wtsdc.had.gov.hk

TELEPHONE : 3143 1120  
FAX : 2320 2944  
Email : wtsdcadm@wtsdc.had.gov.hk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4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委員

各位委員：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

隨函附上財務會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第八次會議記錄，供各委員參閱。如委員欲修訂會議記錄，請與財務會秘書唐慧蘭女士(電話：3143 1120)聯絡。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秘書唐慧蘭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列席者：

江潤珊女士,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傅申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梁惠珍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馬麗欣女士	社會工作主任 3(策劃及統籌) (黃大仙及西貢區)	社會福利署	
盧秀華女士	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蔡珍妮女士	社區關係主任	聖母醫院	) 列席議程 ) 第七項
宋沿頤先生	總幹事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	) 列席議程 ) 第八項
陳靜霞女士	委員	黃大仙龍趣居民協進會	) 列席議程 ) 第十項

秘書：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代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財務會)第八次會議。財務會主席丁志威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會議，故是次會議由副主席代為主持。她請委員參考秘書處席上提交的委員利益申報表(附件)，並提醒委員須在討論撥款申請前申報利益，和聲明與該團體的關係。另外，她同意有關申報利益的委員可留在席上旁聽，無需避席，惟不應就相關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

一. 通過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第七次會議記錄

2. 委員就上次財務會會議審議 2017-2018 年度第一期地區團體撥款的事項，指近年申請黃大仙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地區團體眾多，而財務會預留的撥款額則有限，地區團體往往未能獲批全數撥款，故提出應盡快檢討批款優次。委員請秘書擬備文件於下次財務會會議討論。

3. 財務會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第七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第七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3/2017 號)

4. 財務會備悉文件。

三. 2016-2017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4/2017 號)

5. 財務會備悉文件。

四. 2016-2017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的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5/2017 號)

6. 秘書介紹文件，並報告在 2016-2017 年度，由志蓮淨苑志蓮護理安老院推行，名為「共建快樂幸福社區 2016」的社區參與計劃，因審計報告未能符合「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的要求，而該機構亦未能在財政年度終結前重新遞交符合要求的審計報告，秘書處未能安排於年結前發還餘額 211,696.20 元。秘書處建議將相關款額轉承至 2017-2018 年度，待上述機構提交符合要求的審計報告後，秘書處再安排發還款項。

7. 李德康議員指由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社建會)撥款的活動大多由社會福利署(社署)推薦的社福機構推行。他了解「共建快樂社區」系列計劃已推行了相當長時間，是黃大仙區一個非常受歡迎的活動。計劃由超過二十個社福機構共同推行，每年由一個不同的機構主導，對於是次事件他認為不能質疑任何一個輪值主導的機構。他續指出由鄰舍輔導會黃大仙康盛支援中心主導的「共建快樂豐足社區 2014 之黃大仙篇」計劃在 2014-2015 年度亦曾發生過類似情況，相關的(第四屆)財務會文件(第 19/2015 號)顯示，當年的計劃因收支結算表資料不足，秘書處未能於年結前發還 150,000 元，該筆款項最終轉承至

2015-2016 年度由財務會支付。這情況引伸了兩個問題，其一是該年度已預留的款額未能使用，導致有剩餘撥款，影響該年度的用款率，亦可能影響下一個財政年度黃大仙區獲分配的撥款額；其二是影響了下一年度財務會的超支情況。他促請社署在這方面協助相關的機構，例如檢視計劃的完成日期可否提早，並盡早提交收支結算表、審計報告等，若上述報告有問題，秘書處亦有足夠時間處理。無論如何，他支持於 2017-2018 年度向相關機構發還未支付的款項。

8. 就委員查詢相關的審計報告如何未符合秘書處的要求，社署馬麗欣主任及秘書分別補充，該審計報告未有根據社建會核准的財政預算的項目編製，以至秘書處難以審視及核對該計劃的收支結算情況。馬主任表示如再有類似情況，請秘書處盡早通知社署，署方會催促相關機構盡早修正報告。

9. 委員同意於 2017-2018 年度向志蓮淨苑志蓮護理安老院發還未支付的款項。

五.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及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修訂撥款建議及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6/2017 號)

10. 秘書介紹文件並告知委員，民政事務總署(總署)仍未公佈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的社區參與計劃實際撥款額。

11. 財務會通過文件的建議，將 2016-2017 年度尚未發還的 211,696.20 元轉承至 2017-2018 年度支付，亦通過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及財務會的修訂撥款建議。

六. 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申請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7/2017 號)

12. 秘書介紹文件，秘書處共接獲 134 份撥款申請，申請撥款總額為 965,600 元。

13. 陳英議員申報為翠竹花園業主立案法團副主席，譚美普副主席申報為彩雲邨日月樓互助委員會主席。

14. 由於代主席與其中一個申請團體有關係，是項議程餘下部分由李德康議員主持。

15. 有委員反映，部分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於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時，在索取報價方面時常遇到困難，認為相關的要求過於嚴苛。李德康議員回應，團體使用區議會撥款推行計劃是使用公帑，必須遵守總署發出的「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及「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在索取報價上須達到指定的要求。他明白團體向供應商邀請報價，供應商不一定會回覆，惟最重要的是曾邀請規定數目的供應商報價，並保存記錄。另外，他呼籲團體如就採購程序的事宜有問題，可聯絡秘書處或相關分區的聯絡主任。

16. 財務會通過全數批核 134 份撥款申請。有關的款額將由預留給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的撥款中扣除。財務會同意不再接受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遲交的撥款申請。

七. 黃大仙區學校聯絡委員會申請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8/2017 號)

17. 聖母醫院社區關係主任蔡珍妮女士介紹文件。

18. 財務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學生醫護體驗計劃 2017 (文件第 18/2017 號)	30,000 元

上述計劃由黃大仙區學校聯絡委員會(校聯會)及聖母醫院負責推行。有關的款額將由預留給校聯會的 9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 30,000 元後，校聯會尚有餘款 60,000 元。

八.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申請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19-24/2017 號)

19. 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康體會)總幹事宋沿頤先生介紹文件。

20. 李德康議員留意到康體會有很多活動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的體育場地舉行，其中場地租金的開支佔頗大部分，他認為推行體育訓練原是康文署的責任，向康體會及康文署的代表查詢會否考慮合辦活動，而康文署可否豁免康體會使用康文署場地的租金，以讓康體會能更有效地將區議會的資源，用於地區事務上。康文署盧秀華經理表示會與部門研究相關建議。

21. 財務會通過以下六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黃大仙區男子籃球隊(第一期) (文件第 19/2017 號)	110,000 元
(b) 黃大仙區學界籃球聯賽 2017 (文件第 20/2017 號)	88,000 元
(c) 黃大仙區青少年男子籃球隊(第一期) (文件第 21/2017 號)	60,000 元
(d) 黃大仙區足球隊(第一期) (文件第 22/2017 號)	68,000 元
(e) 黃大仙區羽毛球精英訓練班(第一期) (文件第 23/2017 號)	53,000 元
(f) 黃大仙區射箭隊培訓計劃(第十七期) (文件第 24/2017 號)	12,000 元

合共：**391,000 元**

上述六項計劃由康體會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康體會的 625,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 391,000 元後，康體會尚有餘款 234,000 元。

九.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申請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26/2017 號)

22.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文娛會)主席李德康議員介紹文件。

23. 財務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黃大仙區慶祝回歸步操典禮 (文件第 26/2017 號)	70,000 元

上述計劃由文娛會負責推行。有關款額將由預留給文娛會的 350,000 元撥款中扣除。經扣除是次批款 70,000 元，文娛會尚有餘款 280,000 元。

十. 地區團體申請 2017-2018 年度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專項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財務會文件第 25/2017 號、27/2017 號)

24. 黃大仙龍趣居民協進會委員陳靜霞女士介紹文件第 25/2017 號，黃大仙區文娛協會主席李德康議員介紹文件第 27/2017 號。

25. 財務會通過以下兩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數額</u>
(a) 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歸 20 周年 「舞蹈及文化大匯演」 (文件第 25/2017 號) (由黃大仙龍趣居民協進會負責推行)	50,000 元
(b) 黃大仙區文化藝術節 2017 (文件第 27/2017 號) (由黃大仙區文娛協會負責推行)	820,000 元

合共：870,000 元

有關的款額將由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的2,600,000元專項撥款中扣除。經扣除過往批款39,160元及是次批款共870,000元後，黃大仙區議會推廣地區文化藝術專項撥款尚餘1,690,840元。

## 其他事項

26. 秘書報告，齋色園邀請黃大仙區議會成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六日舉行的「環保宣傳日」活動的支持機構。何漢文議員及黃錦財委員申報為齋色園董事。財務會同意相關事宜。

27. 秘書報告，藝育菁英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八日舉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 2017」，該機構將於開幕典禮上向全港十八區的代表舉行授旗儀式，旗幟上將印有各區議會會徽及地區名稱。財務會同意藝育菁英於相關活動使用黃大仙區議會會徽。

## 下次開會日期

28. 代主席感謝各與會者出席會議，並宣布財務會第九次會議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29. 此外再無其他議事，會議於下午三時三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五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4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  
委員利益申報表

<u>黃大仙區康樂體育會</u> (撥款申請文件第 19-24/2017 號)	李德康	榮譽會長
	袁國強	副主席

<u>黃大仙區文娛協會</u> (撥款申請文件第 26/2017 號)	李德康	主席
--	-----	----